窮有窮玩

王 璞

如是我見

有本流行一時的書叫《三千美金，我周遊了世界》，作者朱兆瑞是位在倫敦某公司作白領的中國青年，他只花了三千美金，就遊歷了四大洲三十三個國家，在這本書中他以親身經驗告訴我們，創造這一奇迹只需三個條件：時間、勇氣和三千美金。

當當網上的一些讀者跟他叫真，說他沒把伙食賬算進去；又有人說還應當加上語言優勢這一條件，因爲只懂中文的人，怎麼能跟他似地上英文網站查廉價機票？又怎能到世界各地跟鬼佬討價還價呢？

日本一位名叫石田裕輔的驢友，以他騎單車環遊世界一周的經歷，回答了第一個問題，這位年輕人是算了伙食賬的，在七年半的時間裡，他連吃帶住一共只花了五千三百美元。其中還有兩千九百元在南美給強盜搶了去，實際花銷僅兩千四百大元而已。

另一位日本人則回答了語言優勢的問題，這人是日本舞台美術大師級人物妹尾河童，他在自己寫的多本旅遊隨筆中告訴我們，只懂日文，也可以在世界各地與當地人溝通無礙。不過，妹尾河童的溝通手段卻是我們望塵莫及的，在日本舞美界坐第一把交椅的他，手持一管生花妙筆，自然可以以圖代言，借圖說話，無語走天下啦。

所以我將朱兆瑞的結論加以修改，一言以蔽之爲：闊有闊玩，窮有窮玩。三萬美金有三萬美金的玩法，三千美金有三千美金的玩法，關鍵在於怎樣以最低的消費玩得合自己的心意。

對於我這種窮了大半輩子，到現在才終於有點閒有點錢四處走走的人來說，自然是只能窮玩的。但我要窮玩且玩得開心，比朱兆瑞更難，因爲在旅遊所必要的四大消費——交通、住宿、食物和遊覽——之中，除了最後一項，其他三項對我來說都是硬項目，節省不得。

遊覽一項的主要消費是門票，而門票太貴太不合理的地方，往往是熱門景點，我對熱門景點一向不感興趣，所以這一項我可以省了。

交通方面就難了。到了我們這年紀，步行或以自行車摩托車代步，都是不可能的了。從此地到彼地，定必借助於某種交通工具：飛機、火車或汽車；而住宿方面，也不宜去住青年旅舍路邊農家小店，更不能像石田裕輔一樣住在野外自搭蓬帳裡，至少也要住三星級酒店。飲食一項更加不可省，因爲愛好美食的我，異域特色美食往往是吸引我到彼地一遊的主要目的之一。如此這般，所謂的窮有窮玩，不是成了一句空話了嗎？

以前可能是這樣的。但在互聯網風行天下的今天，窮有窮玩不是夢，它成了一種具有極大探索空間的可能，以下篇章即是這種探索的心得之一束。它不僅具有實用價值，對於我們這類將過程看得比目的重要的旅遊者來說，這種網上網下尋找便宜機票、高性價比酒店以及美食的探索，本身就是開心旅遊的一部分。

《窮有窮玩》三之一

凡爾賽一景 （攝影）鍾穎蕙

本味

馮 進

文化經緯

中國古典文學中有很多用飲食比喻人生哲學、治國大道的篇章。老子《道德經》中說的「治大國如烹小鮮」，想來大家都熟悉。另外，《呂氏春秋》第十四卷的《本味篇》，記載了伊尹以「至味」諷諫商王湯的故事。

伊尹評點道，每種食材都有缺點，水生的動物腥氣，肉食的有臊氣，草食的又有膻氣，要把它們打理成美味，就要動腦子，想辦法。他覺得烹飪的根本在於「三材」（水、木、火）和「五味」（甘、酸、苦、辛、鹹）的配合。其中，「水最爲始……火爲之紀」，先要掌握水的多少、火的大小，才能「滅腥去臊除膻，必以其勝，無失其理」，然後再加適當的調味料，「甘、酸、苦、辛、鹹，先後多少，其齊甚微，皆有自起」，才能炮製出人間至味：「久而不弊，熟而不爛，甘而不噥，酸而不酷，鹹而不減，辛而不烈，淡而不薄，肥而不腴（通『膩』）」，也就是成品的火候和滋味都恰到好處，相得益彰。因此，這位「大廚」大臣認爲，烹飪之道「精妙微纖，口弗能言，志不能喻」，就像「射御之微，陰陽之化，四時之數」，學問大着呢。

《本味》的本義當然是勸說商王只有任用賢才，推行仁義之道，才能得天下，享受人間至味。但它也提出了一份內容很廣的食單，記述了商湯時期天下的美食，保存了我國、也是世界上最古老的烹飪理論，是研究我國古代烹飪史的一份很重要的資料。

只是，我覺得它描述的「至味」，美則美矣，卻是加料烹煮，大費周章的路數，尚未達到眞正「本味」的境界。

最近看到的一則「淡吃三口」的故事，我覺得對現代人養生修心更有裨益。明朝人高濂撰寫的《遵生八箋》（一五九一）是一部共二十卷的養生專著，全書分爲《清修妙論箋》、《四時調攝箋》、《卻病延年箋》、《起居安樂箋》、《飲饌服食箋》、《靈秘丹藥箋》、《燕閒清賞箋》、《塵外遐舉箋》等八個部分，內容豐富又實用，在一八九五年就被譯成英文，在國外也廣爲流傳。

《遵生八箋》中引用宋朝倪思所講的一個故事：「余嘗入一佛寺，見僧持戒者，每食先淡吃三口，第一，以知飯之正味。人食多以五味雜之，未有知正味者，若淡食，則本自甘美，初不假外味也。第二，思衣食之從來。第三，思農夫之艱苦。」也就是說，和尚吃飯，先不動菜蔬，連吃三口白飯。第一口品嘗米飯的「正味」，第二口反省自己在衣食方面對他人的依賴，第三口則要認識到農民耕種，「粒粒皆辛苦」的道理。總之，口味素樸，心懷感恩，惜福養生，才是持戒修行的道理。

現代社會，物質生活極大豐富，外界誘惑光怪陸離。多的是娛樂，少的是快樂；多的是休閒，少的是休息。

在這樣的背景下，人生的甜酸苦辣最好化繁就簡，反璞歸眞。淡極始知花更艷，心齋方能樂無窮。牢記「淡吃三口」的原則，追求人生的本味，才是持久安康之道。

南通狼山謁駱賓王墓

黃東成

文史叢譚

「南通詩會」於六月中旬在經濟發達的花園城市南通市舉行，到會代表有全國各省及境外的台灣、香港近百名詩人出席。有些代表到過南通，大多數人沒有來過南通。只在侯寶林的相聲中聽到過一段絕妙的對聯。上聯：「南通州，北通州，南北通州通南北。」下聯：「東當鋪，西當鋪，東西當鋪當東西。」這南通州，即今南通市，古名通州，與緊靠北京的通州同名，故有南、北通州之說。北方的詩人們無不懷着好奇心，來到長江入海口這個與上海隔江遙望的南通聚會。

我出生南通。理應對詩友們盡地主之誼。但因少小離家，對日新月異高速發展的家鄉面貌，已十分陌生。過去南通，有名的花園城市，一條寬寬的濠河緊緊環繞，彷彿城座水中，水在城中，晶瑩剔透，富饒多姿，似長江飄逸的衣袂上一顆鑲邊的明珠。如今南通，有蘇通大橋連通上海，經濟發達，市區擴展了一倍，已是長江北岸一座繁華都市，夜遊濠河，只是南通一景。

不過，南通的名片，是號稱「江海第一山」的狼山。有云：不到狼山，等於沒有到過南通。其實，名山的行列裡，海拔僅一百零六點九四米的狼山，壓根排不上號。因位置突起於長江入海口，在一馬平川的江海平原，可謂一枝獨秀，給人們留了一個制高點，可以眺望滾滾大江東流入海，也就算得上稀罕了。

不過，詩人們的興致不在此，他們聽說初唐詩人駱賓王的墓在狼山，都希望乘此前往敬謁這位有個性的詩界前輩。但又奇怪，《中國名勝詞典》明明記載：「駱賓王墓：在浙江義烏縣城東十五公里楓塘。墓前石碑爲明崇禎十三年（一六四〇年）重建。」義烏楓塘是駱賓王家鄉。究竟哪個是眞哪個是假，也想看個明白。

第二天下午大會安排參觀采風，我與詩人周良沛、季振邦、安娟英等一行先往狼山謁墓。因詩人周良沛腿腳有疾，行走不便，我們進入景區便徑乘纜車直上山頂。高一百多米的小山，用不了五分鐘就到了。山頂有一座寺廟和古塔，四處沒有找到駱賓王墓。良沛取笑我，你這個南通人，怎麼也不知道駱賓王墓在何處？後來問本地遊客，方知駱墓就在山腳下進門處。我們旋即乘纜車下山，果然依山見有一座不顯眼的三開間石牌坊，歷盡風雨剝蝕，給人有歲月滄桑之感，額上鐫刻的「唐駱賓王墓」字跡卻仍鮮紅，料是不久前加的漆。兩側石柱上，是一副筆力遒勁的鮮紅楹聯：「碑掘黃泥五山片壤棲，筆傳青史一檄千秋著。」基本概括了駱賓王一生際遇！引發人們對駱賓王當年怏怏失志、形銷骨立的遐想。

駱賓王（六四〇——六八四），字觀光，浙江義烏人。自小就有「神童」之美譽，七歲作詩《詠鵝》：「鵝、鵝、鵝，曲項向天歌，白毛浮綠水，紅掌撥清波。」相信大多數人童年都曾吟誦過這首詩。現今的小學課本上，更是少不了這首代代相傳的佳作。小學生都是通過這首詩，首先知道唐代有個叫駱賓王的詩人。

詩人們敬崇駱賓王，不僅因爲他有《詠鵝》、《在獄詠蟬》、《討武曌檄》等傳世名篇，更欣賞他不畏強權直抒胸臆的叛逆性格。在「貞觀之治」向「永徽之治」轉型年代，「初唐四傑」王、楊、盧、駱均年紀輕輕即以出衆的文才享得盛名。《莊子・讓王》有云：「形在江海之上，心存魏闕之下。」中國古代文人，絕大多數都有廟堂情結。人們都紛紛看好他們入仕之途，豈料當時的吏部侍郎裴行儉給他們兜頭一盆冷水：「士之致遠，先器識，後文藝。如勃等，雖有才，而浮躁炫露，豈享爵祿者哉？」意指他們胸無城府，恃才傲物，不知權變，豈能重用。像駱賓王這樣的文人，確實搞不清文學與政治的界限，心無禁忌，口無遮攔，給自己人生設置了不少障礙，難怪時運不濟，命途多舛，一生坎坷。他《在獄詠蟬》詩中寫道：「露重飛難進，風多響易沉，無人信高潔，誰爲表予心？」

唐高宗儀鳳三年（六七九年），駱賓王升任侍御史，被人誣陷入獄，遇赦後出爲臨海縣丞。武則天即位後，已垂暮之年的駱賓王追隨揚州刺史徐敬業起兵反周，意在推翻武周統治，匡復李唐正統。掌管文書機要的駱賓王，憑着一腔剛烈，撰寫出著名的千古奇文《討武曌檄》。檄文言辭犀利，歷數武則天諸多罪狀。據傳，武則天當時正患感冒卧床，讀着檄文，驚出一身冷汗，病頓時好了許多，非但不因檄文中痛罵她的詞句惱怒，反而叫好。當讀到「入門見嫉，蛾眉不肯讓人；掩袖工讒，狐媚偏能惑主」，「一抔之土未乾，六尺之孤安在？」不禁動容慨嘆：「如此好的文才，讓他淪落在外，實在是宰相的過錯。」爲此我不由同時欽敬武則天。在那個唯朕獨尊的封建時代，有如此襟懷的皇帝，而且是女皇帝，實在嘆爲觀止。

女詩人安娟英不解，駱賓王與南通無緣無故，他的墓何以會在南通狼山？園區的導遊過來解惑。他說，揚州兵敗後，徐敬業被殺，駱賓王下落不明，就此蒸發。歷來關於他的下落衆說紛紜：被殺、投水自盡、逃亡、靈隱爲僧、老死義烏、終跡南通……成了千古之謎。善良的人們寧信其隱姓埋名逃亡他鄉，於是演繹出流落到江尾海頭的南通境內，想從這裡渡海去高麗，奈何一千三百多年前的航海技術，結果只能不了了之；此後不久，便客死他鄉。直到明末他的墓地方被發現。據朱國楨《湧幢小品・駱賓王塚》記載：明正德九年（一五一四年），南通有一姓曹的農民在城北黃泥口挖地時，發現一塊刻有「唐駱賓王之墓」的碑石，棺內還有屍骨，遂加以掩埋。清乾隆十三年（一七四八年），任職南通的閩處士劉南廬聞聽此事，出於對駱賓王一生遭際的惺惺相惜，歷經艱難訪得駱賓王墓地，遂將其骸骨遷葬於狼山腳下。這就是保存至今的駱賓王墓。

詩人季振邦笑道，骸骨之說不可靠。僅憑幾百年前幾根枯骨，能證明什麼。說南通和義烏兩地的駱賓王墓都是衣冠塚，比較可信。那是後人對詩人駱賓王人格的敬重。

不管是眞是假，駱賓王墓在南通出現，其歷史文化的意蘊不容低估。「倏忽摶風生羽翼，須臾失浪委泥沙。」（駱賓王《帝京篇》）這位「少年落魄、薄宦沉淪，始以貢疏被愆，繼因草檄亡命」的一代才俊，能長眠在這裡讓後人憑弔，也算是死後哀榮了。並且使一個可能本來與他毫無關係的地方，也隨之成爲一個有着歷史記憶的人文景觀，善莫大矣！

駱賓王墓入口 （資料圖片）

美

王艾薈

人生在線

一次在公園看鬱金香花展，一大片平坦坦的園子，金黃、橙紅、嫩粉、紫紅的鬱金香按照色彩區域劃分，一株株亭亭玉立站成一片，放眼望去，色彩絢麗，煞是動人。爲了防止遊人踐踏採摘，公園特意將那些花兒用圍欄圈起來。

美雖美矣，可總覺得那些花兒像列隊的士兵，太過規整，又被圈在園內，像嬌弱落魄的公主，禮教加身，僵硬呆板，使人難以親近。倒是之前在二環上所見的迎春花，一枝枝舒展腰肢，一簇簇擠頭挨腦，黃燦燦嬌嫩的一大片，在周圍綠色的掩映下，分外妖嬈。還有關中環線道路兩旁、秦嶺山中所見的那些桃樹、杏樹、梨樹，許多不知名的花樹，鋪天蓋地姿態萬千，開得正是濃烈，一樹樹密密匝匝紛紛揚揚，一片片宛如燦爛的雲霞，悠遊自在地飛在綠樹之上，強烈地透出春天不可抑制噴薄而出的生機與活力。那美景，不僅令眼睛醉了，也令沉睡禁錮了一冬的心忍不住鼓蕩飛揚。

春天，許多人選擇去公園賞景，殊不知，那景些微拘謹的可憐，稍微走遠一點，鄉郊野外，天地之間，處處皆是不可收的美景。

美，除了外在的姿態，眞正打動人心、震撼人的眼睛的，還在於由內而外迸發出的那種生命力強壯、蓬勃、恣肆、潑辣的氣勢與力量。就像鄉野田間那些怒放的花朵，爭奇鬥艷，用盡了一身的氣力，爲了一剎間的美麗。

曇花一現爲韋陀

行健

繽紛華夏

夏天月夜，我和家人像守歲一樣，守着一朵曇花，看它一點點綻開花苞，緩緩盛開玉潔冰清的花兒，再慢慢收攏花瓣、垂下花枝……花盆擺上了陽台茶桌，我們聽着鄧麗君的歌，品着淡淡的清茶，守着素雅的花。

曇花，是仙人掌科植物，花季在六月至十月。曇花通常在夜晚開花，據說，這是因爲曇花原產美洲墨西哥至巴西的熱帶沙漠中。那裡的氣候又乾又熱，但到了晚上就涼快多了。晚上開花，可以免受太陽曝曬；縮短開花時間，可以減少水分損失。適者生存，曇花因此形成了夜間短時間開花的特性。曇花開花短暫，故有成語「曇花一現」。不過，雖然盛放時間短，但潔白如雪的大花朵冰清玉潔，開花時花香四溢，故有「月下美人」之譽。

曇花，也稱夜會草、韋陀花。韋陀菩薩是佛的護法神，怎麼跟曇花聯繫上了呢？原來，民間有「曇花一現爲韋陀」的傳說：相傳，曇花是一位美麗的花神，原本天天開花四季燦爛，她愛上了種植照料她的帥哥。玉帝得知後大發雷霆拆散鴛鴦，貶曇花每年只能在夜晚開放一瞬間，不讓她與帥哥情郎相見，玉帝還把護花帥哥送去靈鷲山出家，賜名韋陀，讓他忘記前塵，忘記曇花。後來，韋陀眞的忘了曇花，潛心學佛。但曇花卻忘不了曾經精心照顧呵護她的韋陀。曇花知道每年暮春時節的夜晚，韋陀總要下山爲佛祖採集甘露煎茶，於是她選擇在那個時候，用集聚了整整一年的精氣，綻放聖潔美麗的花朵。她希望韋陀能回頭看她一眼能記起她，可是千百年過去了，曇花千百次默默綻放，韋陀千百次下山也沒有記起曇花。後來，在聿明氏老翁的幫助下，曇花在佛國見到了韋陀。韋陀也終於想起了前世因緣。佛祖知道後准韋陀下凡了斷未了的因緣。

不知曇花何時引入中國，但早已在神州廣泛種植。每當夏秋曇花盛開時節，都可見「月下美人」的優雅花姿。二〇〇七年九月，福建南安黃哲南家一棵百歲曇花一夜盛開了八百多朵花。一九一一年黃哲南的祖父從台灣帶回一株小曇花，種在祖屋天井邊。後來搬家，曇花也跟着黃家喬遷新居。百歲曇花長勢繁茂，爬滿了一幅矮牆，八百朵花同時盛開，妝扮成奇麗的花牆，花香滿園。

曇花也有「晝夜顚倒」白天開花的：二〇〇七年七月，上海嘉定兪老伯家的一株曇花在下午開花，這估計與他家院子前的路燈有關，晚上路燈光線很亮，造成曇花生長日夜顚倒；去年十一月，四川珙縣羅慶元培植的一盆曇花，晚上九時開始開花，一直持續到次日上午十一時才開始凋謝，盛開時間長達十四個小時。而普通曇花盛開時間只有三、四個小時。這盆曇花開花時間長的原因不明確。

外婆家

喻麗清

往事鈎沉

母親去世多年，她的故事她的童年幾乎已被歲月湮沒，但隨着舅舅去了一趟母親的老家，她好像又在我的心底復活。

母親的家鄉在江西九江小塤，與市區一湖之隔，中以小堤相連，分湖爲二，右曰甘棠，左名南門，該兩湖是我外公外婆家的祖產，親族兩百餘口都靠湖中漁業爲生。

小時候聽母親說起小塤，感覺上是個湖邊的小漁村。在記憶中小時候的印象通常都是巨大的：因爲我們自己的小，以至於房子變得很大樹木很高，田裡的青蛙和草叢裡的蟋蟀都被誇張放大了。可是今夏當我第一次來到九江，卻發現正好相反：一切比我想像的要進步繁華得多。它純樸乾淨不像北京上海的擁擠洋氣，也沒有蘇杭一帶的粉雕玉琢。甘棠湖邊的祖居是找不着了，可是甘棠公園依稀還有母親童年的影子。

舅舅告訴我，我們的高祖是遜清時的武舉人，武功高強，方圓數百里無人能及，嘗爲族人排難解紛，一言而服，並以接骨義診受人尊崇。甘棠湖是他中舉後皇帝所賜，所有湖裡的漁獲都歸胡家所有，連日本人佔領期間也只能把南門湖據爲己有，甘棠湖從不敢強佔。不過當時因爲重文輕武的緣故，武舉沒有文舉那樣的顯赫，所以先祖督促孩子們習儒，武功僅傳長孫，可惜大伯英年早逝，因此失傳。據說他老人家不敢教訓孩子，怕出手重了，所以都是用衣袖一甩，小孩子就知痛了。聽起來很像在看香港的功夫電影，甚爲有趣。

住在遠洲國際酒店，是當地一位表妹胡潔安排的，她讓我們清晨一起床拉開窗幔就可以看到甘棠湖，湖上霧氣如貓的腳在湖中輕柔地散着步（三藩市的名言），遙望所及遠方的山影便是避暑勝地的廬山，沿湖邊的人行道上樹蔭夾道綠意盎然，甘棠的湖水，把我的心靈再次打開，表裡瑩澈。

此時聽舅舅比劃着：這就是我們家的湖，我們老家就在煙水亭（以前叫湖心亭）附近，傳說煙水亭是三國時周瑜點兵的地方，還有爲白居易那首琵琶行特別蓋的琵琶亭以及因水滸傳而有名的潯陽樓……原來搖搖搖、搖到外婆橋，外婆這兒滿地都是文學。

到了九江，廬山是一定要去的。九江城裡熱得像烤箱時，到了廬山卻涼爽如秋舒服得不想出山。不過，比起黃山之美它遜色得多，這兒除了涼爽只有政治。宋美齡的別墅外頭一車一車的遊客十有八九都是台灣來的。還有毛主席的詩文碑，刻的是那首赫赫有名的霸氣詩。倒是開車送我們上山的那位司機小黃非常有意思，他先是在那條羊腸小道上慢慢地開，後來終於忍不住抱怨：「要不是你們國外來的，我早就超車超出老遠去了。」在中國開車遵守規則是十分委曲的事。提起「少小離家老大回」，賀知章的：「鄉音無改鬢毛衰」顯然是快樂的。而韋莊的：「未老莫還鄉，還鄉須斷腸。」就比較淒涼了。舅舅在外公外婆的墳前痛哭失聲，讓我感到雙重的悲傷。我從這兒離去時才剛學會走路，從沒抱過孩子的外公卻抱着我使全村的人吃驚不已，這是從小就聽母親說起的，使我一直以爲世間許多的厚愛都是從外婆家開始的，而如今我更帶着母親的遺願來給外公外婆磕頭。對着那黑色的墓碑，我只輕聲喚了一句：外公外婆……淚水就止不住地往外流。外公外婆安葬在賀嘉山的聖祐園，進去時看到兩幅廣告詞：人生的後花園，爲心靈定製的美麗天堂。我想起莎士比亞的詩句：

歲月日復一日地躡足前進直到最後的一刻
我們所有的昨日不過替傻子照亮到死亡的道路
熄滅吧熄滅吧短促的燭光
生命不過是移動的影子……

外公外婆，我給你們磕頭了。謝謝你們生了母親，謝謝母親生了我。